

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NTDT (验) 字第 20180057 号

建设单位: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蔡菊云

填 表 人：钱镇

建设单位：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
司（盖章）

电话：18921608576

传真：——

邮编：226000

地址：南通市通州区五甲镇工业园区

编制单位：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
司（盖章）

电话：0513-89061099

传真：——

邮编：226000

地址：南通市港闸区长泰路 128 号
天玺花园 C 座 3 楼 4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通州区发改委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产品名称	塑料箱包、充气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				
环评时间	2010 年 11 月	开工日期	2015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5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18.9.10-2018.9.11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南通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如东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2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15 万	比例	7.5%
实际总概算	200 万	环保投资	15 万	比例	7.5%
验收监测依据	<p>(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53 号，1998 年 11 月 29 日发布，2017 年 7 月 16 日修订）；</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p> <p>(4)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97]122 号文）；</p> <p>(5)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3] 第 38 号令）；</p> <p>(6)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监〔2006〕2 号，2006.2.20）</p> <p>(7)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p>				

	<p>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 号，2015.10.25)；</p> <p>(8) 《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环办环评[2018]6 号，2018.1.29)；</p> <p>(9)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7 版)》(环境保护部，部令第 45 号，2017 年 7 月 28 日)</p> <p>(13) 《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如东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2010 年 11 月)；</p> <p>(14) 《关于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建(2010)431 号，2010 年 12 月 2 日，附件 1)。</p>
--	---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p>废气评价标准:</p> <p>项目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无量纲)</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臭气浓度</td> <td>20</td> <td>《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无量纲)	标准来源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无量纲)	标准来源						
臭气浓度	2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							
<p>厂界噪声评价标准:</p> <p>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适用区域</th> <th rowspan="2">功能区类别</th> <th>标准限值[dB(A)]</th> </tr> <tr> <th>昼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厂界</td> <td>1</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适用区域	功能区类别	标准限值[dB(A)]	昼间	厂界	1	55
适用区域	功能区类别	标准限值[dB(A)]							
		昼间							
厂界	1	55							
<p>注：企业夜间不生产。</p>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位于南通市通州区五甲镇工业园区。主要制造塑料箱包、充气制品，年产 400 吨。项目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2010 年 11 月委托如东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0 年 12 月南通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建（2010）431 号，同意项目建设。

根据相关要求，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8 年 8 月启动环保验收工作，委托迪天安康检测南通有限公司承担项目验收监测工作，我司在查阅及收集有关资料以及派员现场踏勘的基础上，于 2018 年 9 月 10-9 月 11 日进行了验收监测，现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核查情况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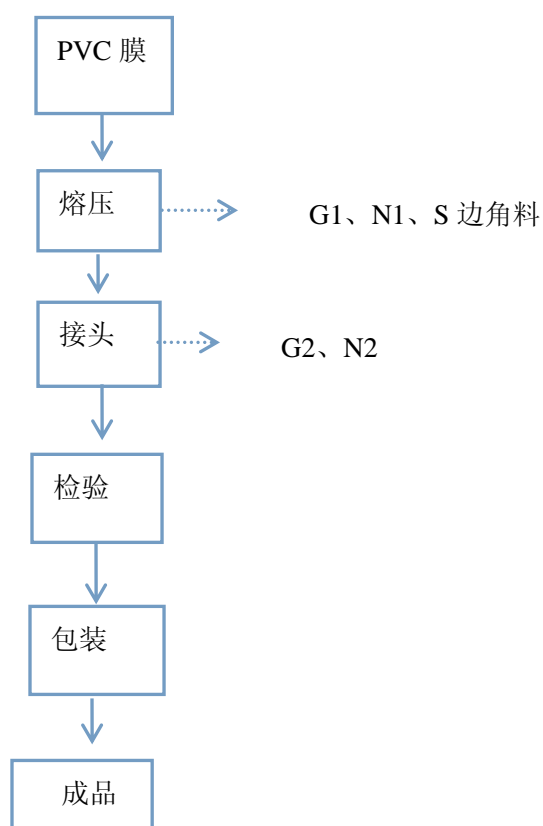
原辅材料: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	年耗量	
			环评	实际
1	PVC 膜	/	500 吨	500 吨

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1	塑料箱包、 充气制品生 产车间	塑料箱包、充气制 品	400 吨/年	400 吨/年

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简介如下：

①原料 PVC 膜在高频熔接机中熔压，获得所需的形状和规格的 PVC 膜。此过程产生少量恶臭废气 G1 和噪声 N1。

②再将单片 PVC 膜送至高频熔接机缝合，得到塑料箱包、充气制品。此过程产生少量恶臭气体 G2 和噪声 N2。

③将充气制品充气，放置 8 小时以上，经检验，其中不漏气的包装好成为成品。

④漏气的次品重新经过熔炼机接头缝合。

表三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作有机农肥。公司不设置废水排口。

废气排放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熔压、接头工序产生的臭味气体。原料在生产过程中因加热分解释放出来的臭味气体，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在墙面上安装风扇加强车间通风，厂界加强绿化，减少臭味气体对周边环境的污染。

噪声及其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熔接机、空气空压机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界四周进行绿化的措施，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固体废弃物及其处置

序号	名称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环评	实际	
1	边角料	100	100	回收出售
2	办公垃圾	12	4	环卫部门清运



图 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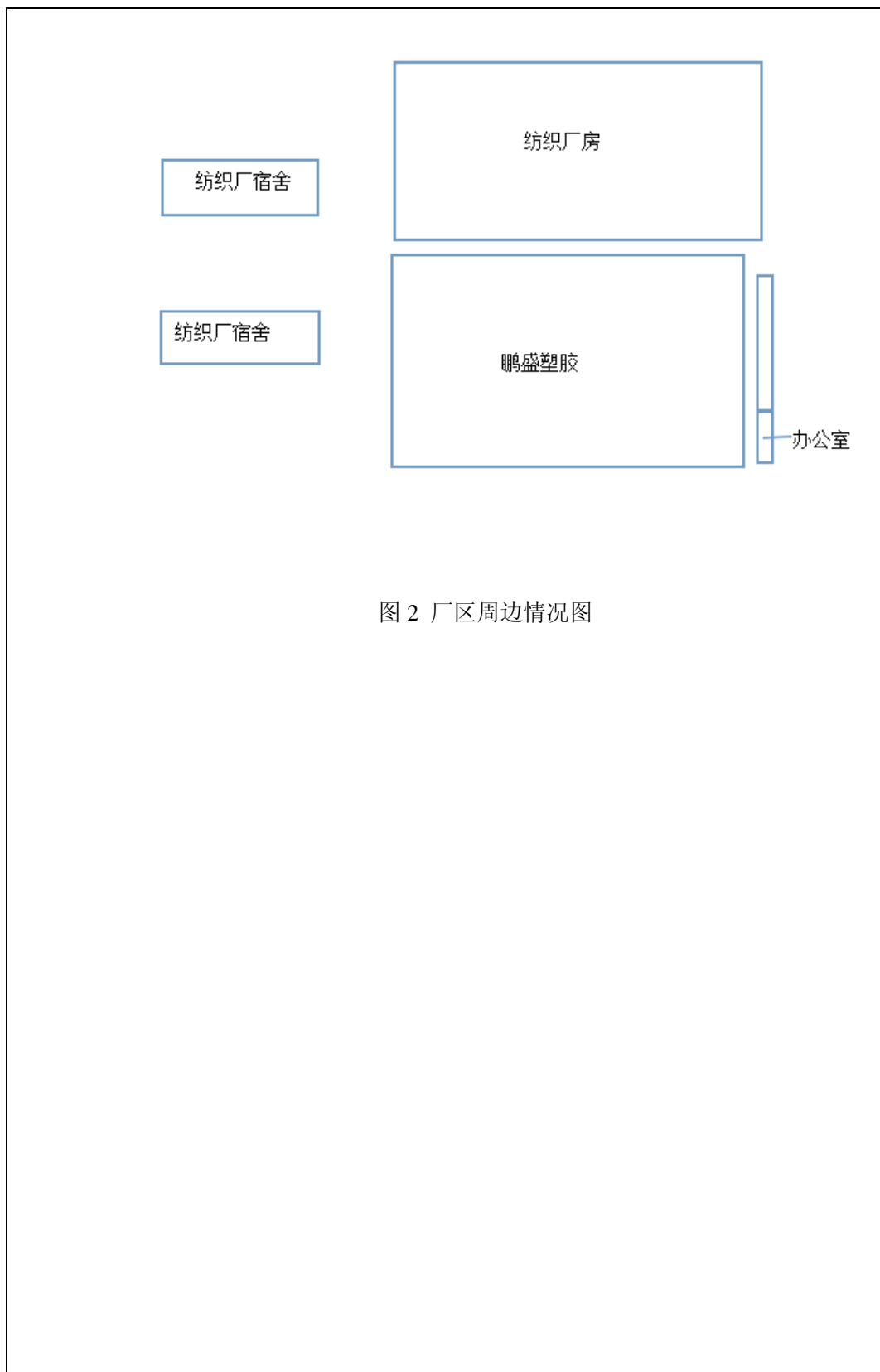


图 2 厂区周边情况图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位于通州区五甲镇工业园区，符合当地总体规划、环保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只要建设单位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有关环保治理措施和环保建议，认真贯彻执行“达标排放”和“三同时”制度等环保要求，在落实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并有效采取以上对策建议，从环评角度出发，建设该项目是可行的。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议

- 1.建设方必须加强环保意识，新项目的建设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执行。
- 2.积极推行清洁生产，选用符合国家清洁生产的原材料，杜绝“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 3.本环评报告仅限于现有的生产设备和规模。若要增添设备、扩大产量、变更生产工艺或者产品方案等，必须重新向相应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并审批。
- 4.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该项目建成后应及时向环保部门申请试生产，试生产 3 个月内申请环保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正式生产。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建议进行落实，做到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 2 实行雨污分流，生活废水收集并处理后用作有机农肥。公司不设废水排口。
- 3 合理安排噪声源，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区标准。
- 4 生产中使用电加热，不得燃煤，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臭味气体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 5 产生的固体废物必须按固废处置要求进行处理，不得乱堆乱放，随意排放。
- 6 在环保申报过程中如有隐瞒、假报等违法行为，申报方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7 建设项目的品种、规模、工艺、设备类型和数量必须与环评一致。如项目

建设过程中未按审批要求和本环评内容组织实施，需重新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8 该项目建成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表五

质量保证措施

质控措施按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中 9.2 条款要求及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执行。

监测质量保证严格按照原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的要求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技术，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按环保部《工业污染源现场检查技术规范》（HJ 606-2011）以及公司编制的质量体系文件相关要求进行。

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噪声测量仪器性能符合 GB 3875 和 GB/T 17181 对仪器的要求，在测量前后进行声校准。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表

日期	标准声源 (dB)	测量前 (dB)	测量后 (dB)	测量前后差值 (dB)	结果 (dB)
9 月 10 日昼	93.8	93.8	93.6	0.2	0.2<0.5
9 月 11 日昼		93.8	93.7	0.1	0.1<0.5

监测仪器一览表

编号	仪器名称	型号
AKJC-054	噪音频谱分析仪	HS6298B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如下：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无组织排放	厂界上下风向监控点 (G1、G2、G3、G4)	臭气浓度	连续两天， 每天 3 次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如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东侧、南侧、西侧、北侧	厂界噪声(N1~N4)	连续两天，昼间 1 次	
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如下：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臭气浓度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14675-199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如下：			
项目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厂界噪声	等效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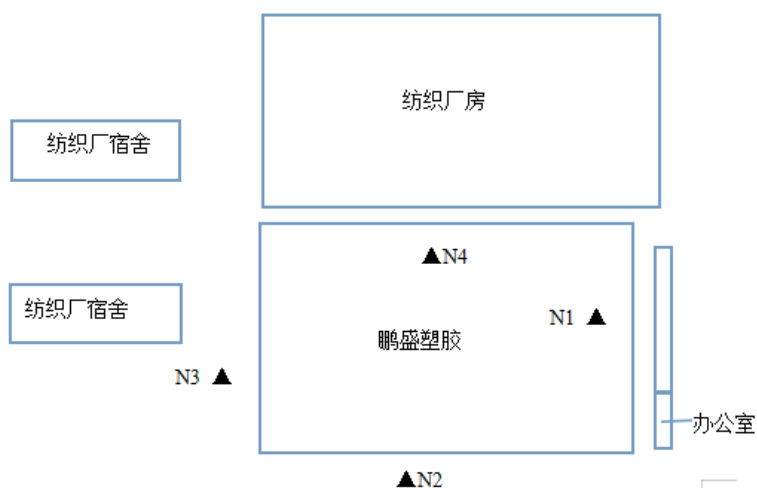
表七

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运行基本稳定，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9.1.3 条款的规定。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能力已达到验收内容设计规模的 75% 以上，各类环保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正常运行，详见附件 3。					
废气 监测结果	项目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如下：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臭气浓度（无量纲）			
			1	2	3	
	厂界上风向 G1	9 月 10 日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2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3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4		<10	<10	<10	
	厂界上风向 G1	9 月 11 日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2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3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4		<10	<10	<10	
	执行标准		20			
	达标情况		达标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如下：					
监测日期	时间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9 月 10 日	10:30~11:02	27.8-28.2	100.3	东北	2.3-2.5	
	13:31~14:03	30.3-30.7	100.2	东北	2.3-2.5	
	16:20~16:52	29.8-30.2	100.2	东北	2.5-2.6	
9 月 11 日	7: 11~7: 43	26.3-26.8	100.3	东	2.6-2.7	
	13:11~13:43	29.5-29.9	100.2	东	2.5-2.6	
	16:25~16: 57	28.3-28.5	100.2	东	2.6-2.7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南通鹏盛塑胶制品公司无组织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项目标准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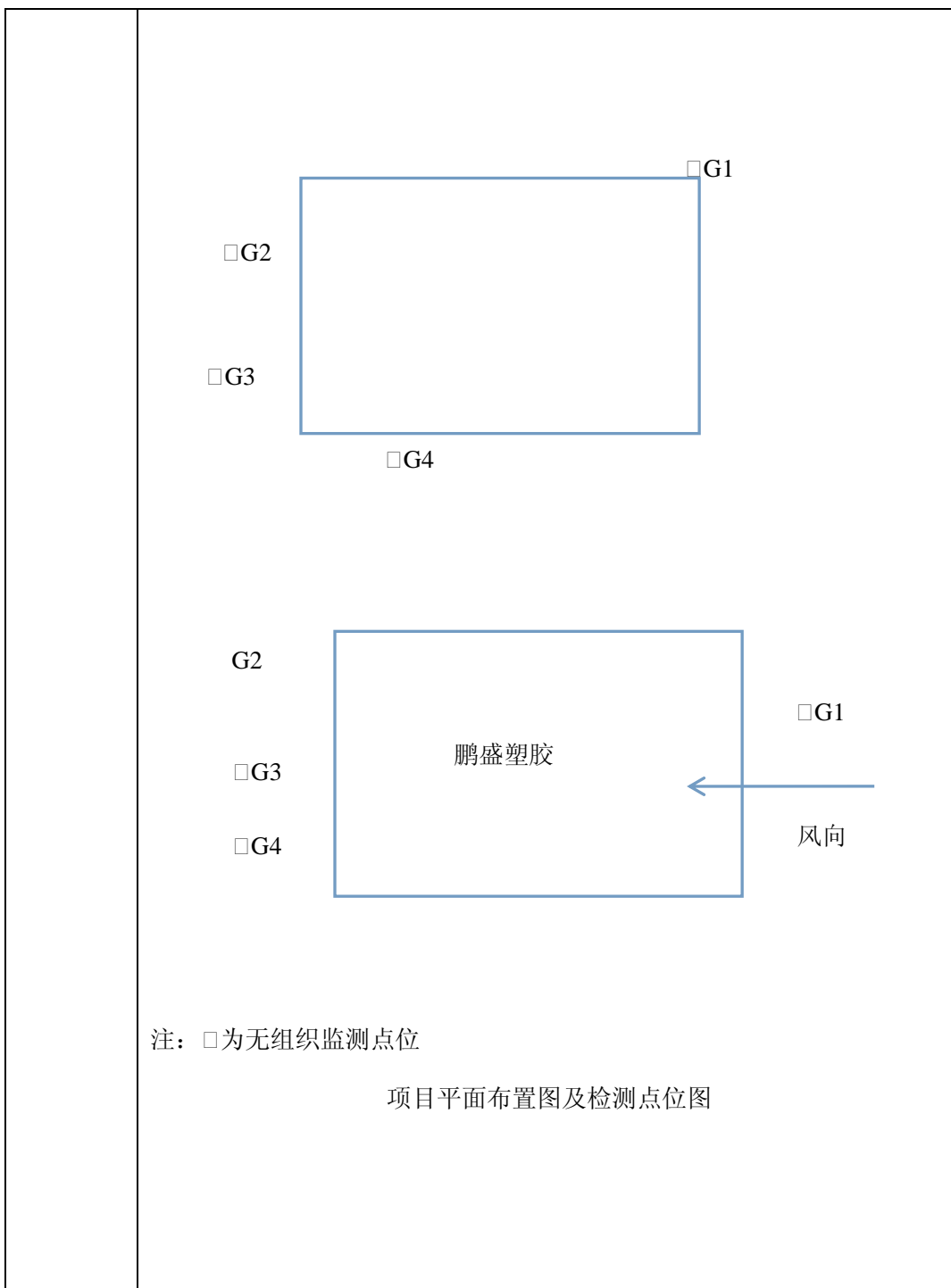
项目厂界噪声检测结果如下：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18.9.10	2018.9.11
		昼间	昼间
N1	厂界东侧	52.3	51.1
N2	厂界南侧	53.4	53.2
N3	厂界西侧	51.8	52.0
N4	厂界北侧	51.5	51.5
执行标准		5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



注：▲为噪声监测点位



表八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项目位于南通市通州区五甲镇，本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如下：

项 目	执行情况
环评	《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如东天虹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2010 年 11 月）
环评批复	通州区环境保护局（通环建[2010]431 号）
建设规模	工程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7.5 %
年工作时间	白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每年工作 360 天。
现场踏勘后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验收项目已经正常，具备“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

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情况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单位
1	熔接机	-	23	12	台
2	空气压缩机	35kw	1	1	台
3	精密四柱裁断机	50T	-	1	台
4	合力叉车	-	-	1	台

验收项目变动情况**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或原辅材料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结合现场检查情况，本项目生产工艺及原辅料无变动，与环评一致；熔接机环评中为 23 台，实际为 12 台，已满足当前产能使用，增加 1 台 50T 精密四柱裁断机用于裁剪，1 台叉车用于搬运。此项变动不导致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排放范围或者强度增加。

污染防治措施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结合现场检查情况，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无变动。

项目其他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结合现场检查情况，该项目无其他变动。

综上所述，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

256 号，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环境保护管理落实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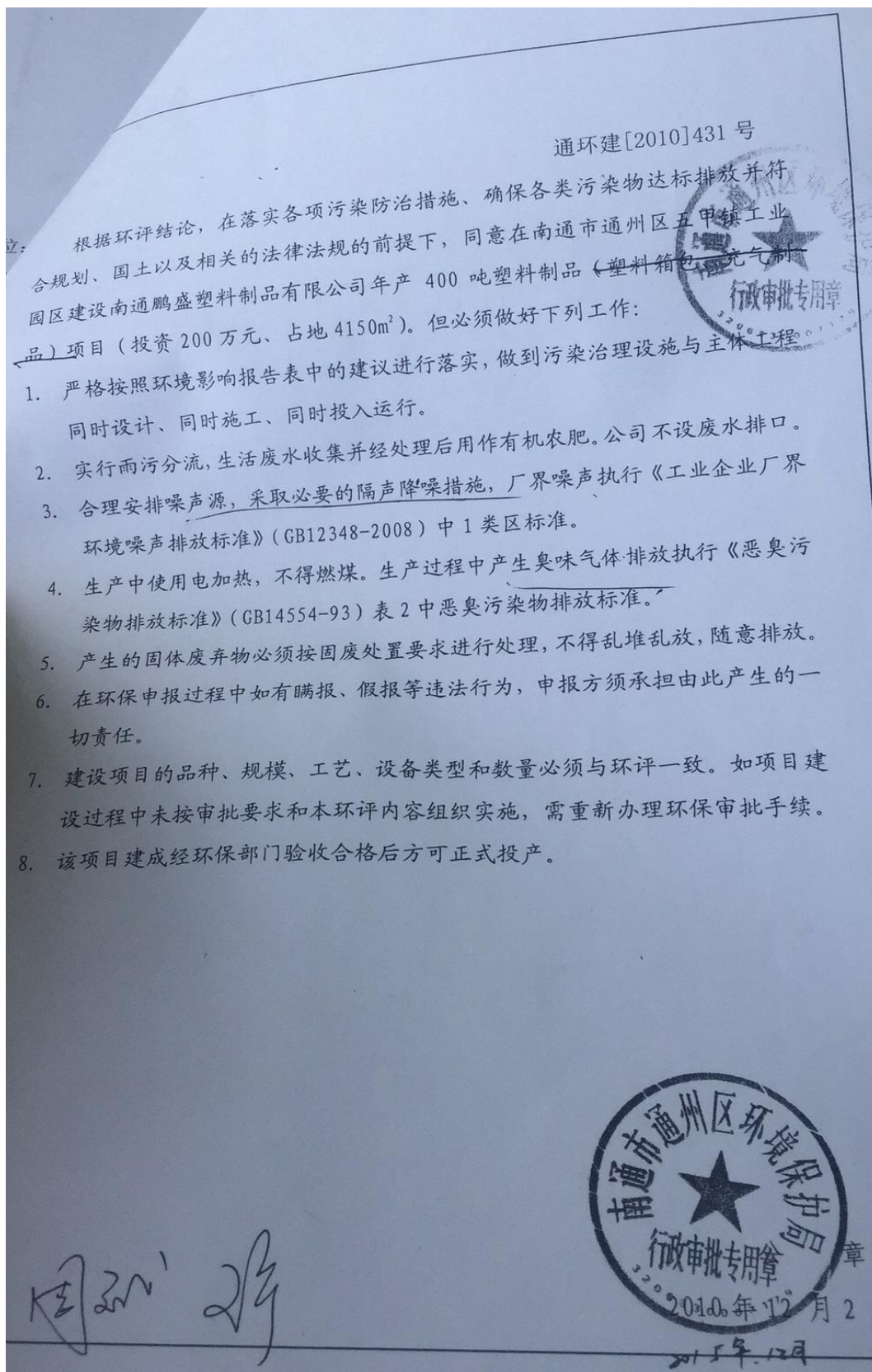
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国家关于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相关要求，对环评报告表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如下：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1	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建议进行落实，做到污染治理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企业已落实三同时原则
2	实行雨污分流，生活废水收集并经过处理后用作有机农肥。公司不设废水排口。	生活废水经收集用作农肥，现场并未发现废水排口。
3	合理安排噪声源，采取必要的隔声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区标准。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厂界四周进行绿化的措施降低噪音，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区标准。
4	生产中使用电加热，不得燃煤，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臭味气体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未发现使用燃煤，无组织臭味气体排放浓度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相关标准。
5	产生的固体废物必须按固废处置要求进行处理，不得乱堆乱放，随意排放。	边角料由原料厂商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负责清运。
6	在环保申报过程中如有隐瞒、假报等违法行为，申报方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如实申报
7	建设项目的品种、规模、工艺、设备类型和数量必须与环评一致。如项目建设过程中未按审批要求和环评内容组织实施，需重新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无重大变更
8	该项目建成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	企业办理自主验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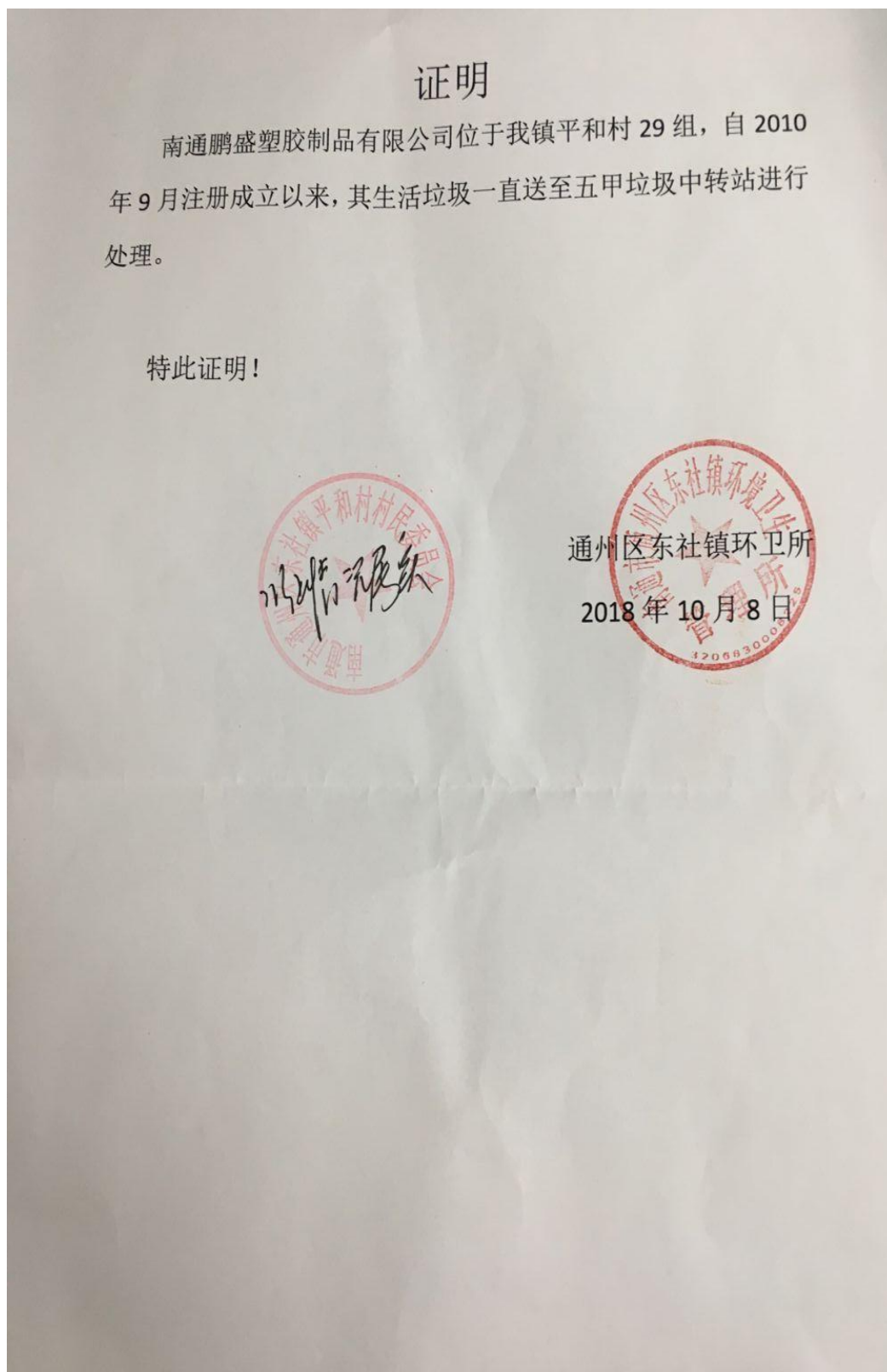
表 9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验收监测结论：		
本次验收监测结论具体如下：		
类别	污染物达标情况	总量控制情况
废气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无组织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二级新扩改建项	-
噪声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1 类标准。	-
固废	本项目固废均合理处置。	-
验收监测结论	南通鹏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 吨塑料制品项目已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均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标准；厂界噪声达标，未产生扰民影响；固废有效收集零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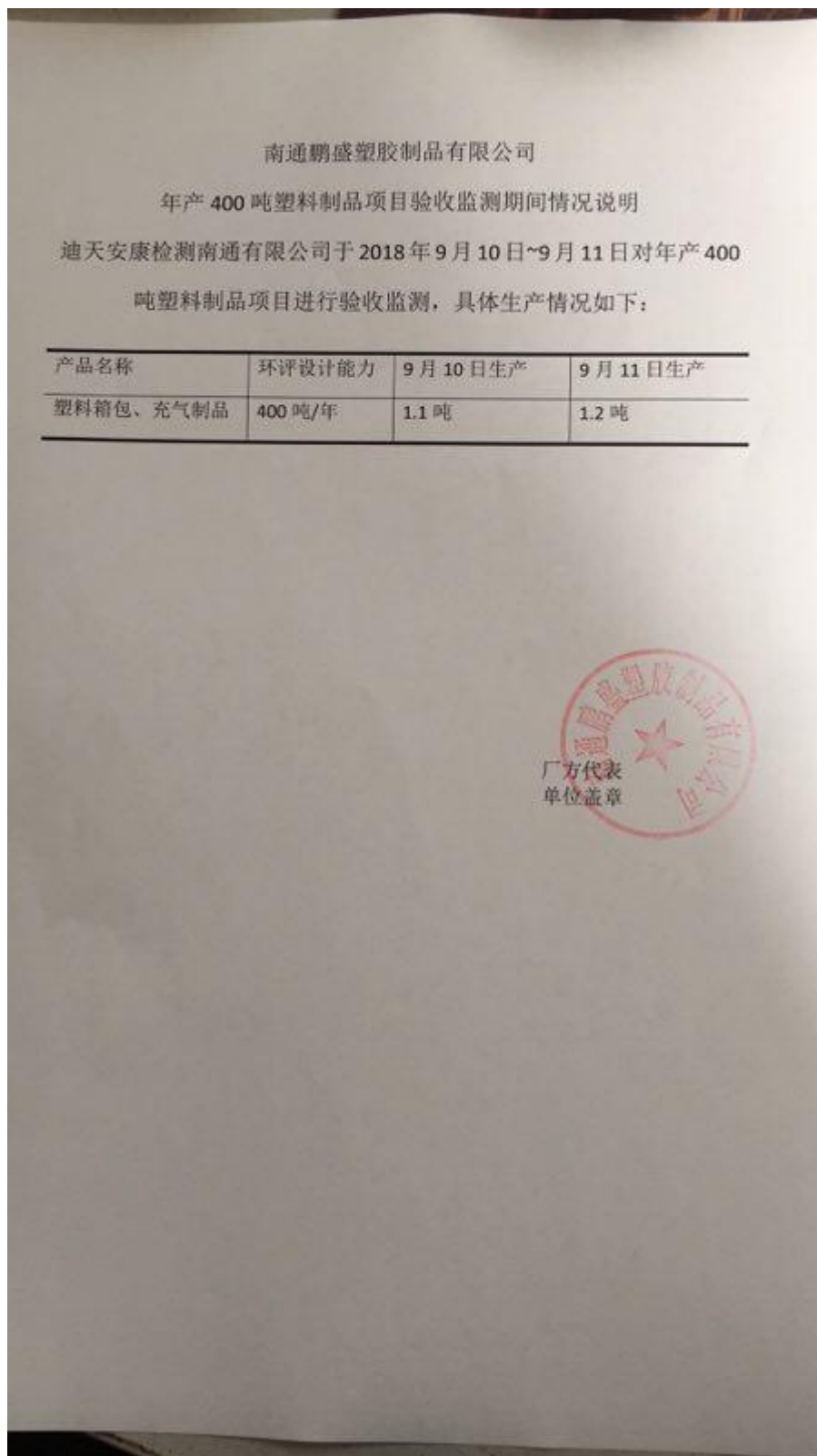
附件 1：环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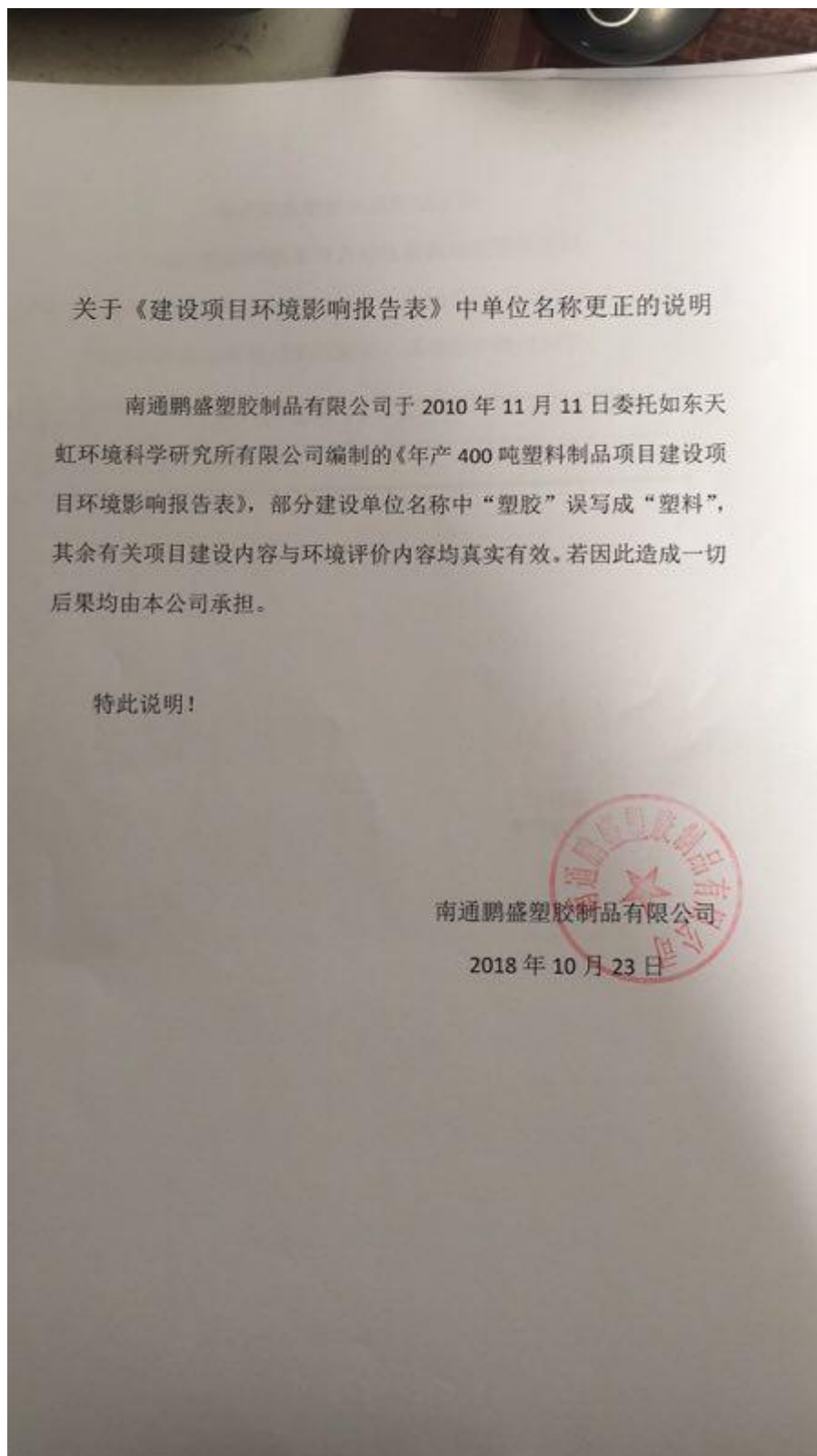
附件 2：垃圾处理协议



附件 3：验收期间企业生产情况



附件 4：企业名称情况说明



附件 5：企业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编码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使用部门	启用时间
1	PSH-1	高周波熔接机	100KW	制造部	2012 年 4 月
2	PSH-2	高周波熔接机	75KW	制造部	2011 年 8 月
3	PSH-3	高周波熔接机	15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4	PSH-4	高周波熔接机	35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5	PSH-5	高周波熔接机	4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6	PSH-6	高周波熔接机	4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7	PSH-7	高周波熔接机	2.5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8	PSH-8	高周波熔接机	2.5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9	PSH-9	高周波熔接机	2.5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10	PSH-10	高周波熔接机	2.5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11	PSH-11	高周波熔接机	4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12	PSH-12	高周波熔接机	4KW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13	PSH-13	空压机		制造部	2010 年 12 月
14	PSH-14	精密四柱裁断机	50T	裁剪部	2011 年 5 月
15	PSH-15	合力叉车		裁剪部	2013 年 1 月